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7月8日16:00时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董事九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于新立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通过选举于新立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。（个人简历详见附件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内部审计部部长的议案》；

同意董事长于新立先生提名的陈宏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于增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李繁联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王倩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，任期三年。（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附件）

表决结果分别为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，详见2016年7月9日巨潮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总经理提名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；

同意总经理陈宏伟先生提名的于增胜先生、于韶华先生、谷传明先生、李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胡庆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（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附件）

表决结果分别为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，详见 2016 年 7 月 9 日巨潮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同意王志成先生、迟国敬先生、陈宏伟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王志成先生、迟国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迟国敬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分别为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同意王志成先生、迟国敬先生、于新立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王志成先生、迟国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王志成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分别为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同意王子冬先生、迟国敬先生、于桂亭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王子冬先生、迟国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王子冬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分别为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同意于新立先生、于桂亭先生、王子冬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王子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于新立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分别为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9 日

附件：

个人简历

一、董事长

于新立先生，中国籍，1959 年生，大专学历，工程师，全国劳动模范。历任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动部工程师，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TDI 公司物资部副部长、部长，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TDI 公司副总经理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副董事长，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，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。现任公司董事长，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于新立先生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最近五年于新立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、董事长职务，在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、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，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外，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不存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二、总经理

陈宏伟先生，1972 年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工程师。历任沧州大化集团 TDI 公司物资部设备计划员，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副书记，沧州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处副处长，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硝酸车间副主任，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，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陈宏伟先生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最近五年陈宏伟先生除在公司任副总经理、总经理、董事职务，在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董事、总经理，在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、总经理职务外，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不存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二、董事会秘书

于增胜先生，中国籍，1976 年生，大专学历，助理经济师。历任公司销售经理、行政部经理、董事、董事长助理、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和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，沧州明珠天佳仪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。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。

于增胜先生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。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最近五年于增胜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职务，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、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、沧州明珠天佳仪表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、在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职务外，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不存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三、副总经理

1、于增胜先生（见董事会秘书简历）

2、于韶华先生，中国籍，1972 年生，中专学历。历任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代表、区域销售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，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。

于韶华先生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。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最近五年于韶华先生除在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，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职务外，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不存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3、谷传明先生，中国籍，1966 年生，本科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历任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处处长，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通分公司经理，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副总经理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，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沧州明珠锂电隔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。

谷传明先生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最近五年谷传明先生除在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，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在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、在沧州明珠锂电隔膜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外，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不存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4、李栋先生，中国籍，1974 年生，本科学历，历任公司波纹管车间主任、商务部经理、副总经理、公司管道事业部副总经理、监事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

李栋先生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。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最近五年李栋先生除在公司任副总经理、监事职务，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外，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不存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四、财务总监

胡庆亮先生，中国籍，男，1972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。历任公司财务中心主任、财务总监助理，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、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、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监事。现任公司财务中心主任、财务总监助理，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、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、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监事。

胡庆亮先生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。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最近五年胡庆亮先生除在公司任财务中心主任、财务总监助理职务，在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、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、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任监事职务外，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不存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五、证券事务代表

李繁联先生，中国籍，1967 年生，大专学历，助理会计师。历任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部长、证券事务代表。

李繁联先生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。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最近五年李繁联先生未在公司以及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六、内部审计部部长

王倩女士，中国籍，1971 年生，大专学历，会计师。历任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，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。

王倩女士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。至今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最近五年王倩女士未在公司以及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